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要約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招攬，或訂立任何協議以作出該等事宜的邀請，或刻意邀請任何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要約。



## **iDreamSky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 **创梦天地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19)

#### **延遲有關建議根據一般授權 2022年發行價值30,000,000美元的可換股債券 的截止日期**

茲提述创梦天地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1月26日有關建議根據一般授權發行可換股債券之公告(「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認購協議，交割日期應為2019年12月20日當天或之前的日期(須待交割的所有先決條件獲達成(或獲豁免，倘適用)後)，或本公司與投資者可能協定最遲不超過2019年12月31日的其他日期。

由於需要更多時間達成認購協議項下的若干先決條件，於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與投資者訂立一項修訂協議，延遲交割日期至2020年1月8日當天或之前的日期(須待交割的所有先決條件獲達成(或獲豁免，倘適用)後)，或本公司與投資者可能協定的其他日期。

除延遲交割日期外，認購協議之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將維持不變，並在所有方面具有十足效力及作用。

承董事會命  
创梦天地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湘宇

中國深圳，2019年12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董事長兼執行董事陳湘宇先生、執行董事關嵩先生、高煉惇先生及雷俊文先生；非執行董事馬曉軼先生及杜鋒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余濱女士、李新天先生及張維寧先生。